**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公开招标文件**

|  |  |
| --- | --- |
| **招标编号：** | **HZYX-SJY-24375GK** |
| **招标项目：**  | **2024年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有何高见”项目** |

采购单位：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Ｏ**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第五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章、招标公告**

受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的委托，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2024年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有何高见”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服务商前来投标。

**一、招标项目编号：**HZYX-SJY-24375GK

**二、采购组织类型：**自行采购委托代理

**三、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预算金额** | **简要技术要求** |
| 2024年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有何高见”项目 | 1项 | 76.5万元 | 为进一步推进杭州市大学生就业创业领航计划建设，提升“有何高见”项目生涯、咨询、结对、培训等服务能力，依托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站，构建深入高校院系、学生和企业的青年就业创业成长服务体系，助力青年学生提高就业创业能力。具体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四、投标服务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3.特定资格要求：无。

**五、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1、时间：2024年8月28日至9月4日止（工作时间上午09：00-11：30，下午13：30-17：00，节假日除外）。

2、地点：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杭州市莫干山路1243号，星尚发展大厦A座8楼810室）。

3、招标文件售价(元)：每本500.00（售后不退）。

4、投标人获取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

（1）潜在服务商可将招标文件获取登记表（格式详见公告附件）连同标书款缴纳凭证（付款信息：公司名称：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国际花园支行；帐号：1202 0523 1990 0022 431）传真或电子邮件（hzyxzbdl@qq.com）至采购代理机构，并联系报名。

（2）投标单位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3）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之后潜在服务商仍然允许获取招标文件。但该服务商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询疑时间前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受理、答复。

**六、投标截止时间：**所有投标书应于2024年9月18日09:30时(北京时间)之前递交至开标地点。

**七、投标地点：**杭州市莫干山路1243号，星尚发展大厦A座8楼811开标室。

**八、开标时间：**2024年9月18日09:30时(北京时间)，届时请参加投标的代表出席。

**九、开标地点：**杭州市莫干山路1243号，星尚发展大厦A座8楼811开标室。

**十、其他事项：**

1、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服务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日为准）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政府采购鼓励节能、环保产品。

**十一、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中河中路238号

联系人：吴渊婷

联系电话：0571-86758862

采购单位质疑受理联系人：赵逸斌

联系电话：0571-87019336

2、采购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机构名称：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点：杭州市莫干山路1243号，星尚发展大厦A座8楼810室

联系人：金婉娇、曹海英

联系电话：0571-88219719，87211505

传真：0571-87211507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受理联系人：曹红

联系电话：0571-87829182

电子邮箱：hzyxzbdl@qq.com

**第二章、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条款 | 内容规定 |
| 1 | **项目说明****项目名称：**2024年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有何高见”项目**项目类别：**服务类**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项目名称及数量：**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 1 | 2024年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有何高见”项目 | 1项 |

**服务地点：**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指定地点。**采购要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服务期限：**2024年9月19日至2025年9月18日。**预算控制金额：**人民币76.5万元。 |
| 2 | **合同名称：**《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2024年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有何高见”项目采购合同》 |
| 3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90个日历日。 |
| 4 |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但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给采购组织机构造成损失的服务商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 5 | **投标文件份数：**投标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正本各 1 份；副本各5份；**电子版1份（格式：PDF文件，盖红章扫描件）**。**分开装订且分别密封包装。拒绝接受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须胶装）。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项目报价信息。否则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的，由服务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
| 6 | **应标截止时间**：2024年9月18日09:30时(北京时间) |
| 7 | **投标文件递交至单位：**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投标文件递交至地点：**杭州市莫干山路1243号，星尚发展大厦A座8楼811开标室。 |
| 8 | **开标时间：**2024年9月18日09:30时(北京时间)**开标地点：**杭州市莫干山路1243号，星尚发展大厦A座8楼811开标室。**届时请应标方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格式制作）出席。** |
| 9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
| 10 | **分包：**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分包。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11 |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是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 12 | **投标人信用记录：**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13 |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附1；2.《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附2；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附3；4.政府采购鼓励节能、环保产品：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附4。 |
| 14 | **采购代理服务费：****（1）由中标供应商支付。收费标准：中标金额100万元（不含）以下的服务类项目，按1.2%收取（不足肆仟伍佰元按肆仟伍佰元收取）。****结算方式及时间为：中标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2）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收款单位（户名）：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国际花园支行银行账号：1202052319900022431（3）开发票信息请发送邮件至hzyxzbdl@qq.com（提供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开票资料、收件信息并注明专普票）。财务联系方式：18072746761。 |

**一、总则**

**1．项目说明**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中所叙述的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2024年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有何高见”项目采购项目。

1．2项目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1项所述。

1．3相关名词说明：

采购单位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为本项目的采购人（合同中的甲方）。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自愿参加本次项目投标的公司为投标人，经评审产生并经批准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签订合同后的中标人为服务商（合同中的乙方）。

1．4潜在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后，必须按国家《保密法》以及保密工作的相关规定，对招标文件内容应承担保密义务，维护采购人的权益，发生窃、泄密事件潜在投标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 投标人一旦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需在答疑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1．6 投标须对所投项目的实施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服务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服务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2．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3．定义**

**3．1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第4条。

**3．2服务**

系指中标人按合同和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一切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费用；

4.2如果投标人中标，按照中标金额100万元（不含）以下的服务类项目，按1.2%收取中标服务费（不足肆仟伍佰元按肆仟伍佰元收取）。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组成**

5．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四章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 第五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包括招标公告、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采购需求、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及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等。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没有从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采购代理机构拒绝。

**6．招标文件的解释**

6．1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以书面解答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6．2不论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从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日期，采购代理机构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

7．2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书面形式同时发给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

7．3若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8．投标报价**

8．1标的物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 1 | 2024年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有何高见”项目 | 1项 |

8．2有关费用处理

包括本项目范围内所有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税金等（包含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所产生的费用）一切费用。**所有相关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总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8．3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8．4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报价应是唯一的，采购机构有权利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一般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投标报价文件**[投标响应函和投标（开标）一览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技术文件** (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响应方案，技术偏离说明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商务文件**（证明其为合格服务商和所提供的为合格产品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偏离说明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10．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

（1）投标响应函；

（2）投标（开标）一览表；

（3）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4）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10．2投标人的**技术文件**应至少包括：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响应方案，技术偏离说明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均需加盖公章）

（1）技术解决方案。针对本项目的完整解决方案，提供必要的数据、图纸、图片（效果图）；所投标的服务方案（所有技术指标表述均应采用中文，如当前公布的技术指标只有英文表述的，必须由投标人作出中文注释，否则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导致评标委员会技术扣分直至认定为投标无效都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采购需求中所提出各项要求进行逐条逐项的答复、说明和解释。首先对实现或满足程度明确作出“满足”、“不满足”、“部分满足”等应答，然后作出具体、详细的说明。回答“满足”应说明如何满足，回答“部分满足”要明确哪部分满足和哪部分不满足。同时明确满足的程度。若采用“详见”、“参见”方式说明的，应指明所指文档（应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的具体章节及页码。任何含糊不清的表示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3）项目实施进度及计划；包括对本项目完整详细的服务保障方案、组织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规范等内容。本项目详细工作实施组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

（4）项目小组人员名单。每个专业人员的情况和人员数应该明确表示，明确各阶段投入人数；每个参加项目人员的履历表应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主要内容包括学历、技术职称、工作特长、经验与业绩(包括从事相关项目的经验，该人员参与的时间以及在项目中的责任)，资质情况等。

（5）实施保障措施及应急方案；

（6）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7）技术偏离说明表；

（8）关于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

（9）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0.3 投标人的**商务文件**至少应包括：证明其为合格服务商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偏离说明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均需加盖公章）。

（1）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

（3）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4）声明书；

（5）所有资信文件（如果有）；

（6）公司介绍及相关的主要业绩证明，2021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情况 [参考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7）商务偏离说明表；

（8）关于对招标文件中有关商务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

（9）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10）廉政承诺书。

**11．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在本须知前附表第3项规定的日期内有效。

11.2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12．投标保证金**

12.1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但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给采购组织机构造成损失的服务商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2.2 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况，将承担赔偿责任。

*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文件的；
* 投标人未按规定签订合同或转让中标的。

**13．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3.1投标人必须以中文形式，按前附表第5条规定的份数编制投标文件，并在封面上标明“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文件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3.2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投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13.3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要求进行，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但所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证明并加盖印章。

13．4 投标文件采用A 4 幅面，必须按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提倡双面打印。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4．1 投标文件分为正本和副本，其中**投标报价文件[投标响应函、投标（开标）一览表和相关的报价明细清单]、技术文件（技术和服务方案等）、商务文件（商务资格等）**分别装订并分别密封包装。**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项目报价信息。否则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的，由服务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没有按要求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被当场拒绝。

14．2包装封面物的正面应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与地址，封口处要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委托人签章）。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4．3投标文件递交至前附表第7项所述的单位和地址。

**15．投标截止期**

15．1投标人应按前附表第6、7两项规定的时间、地点将投标文件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15．2 采购单位可以按本须知第7条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采购单位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6．投标文件的修改**

16．1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修改文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修改、补充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的修改文件，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在密封物上标明修改字样），如果一份投标文件有几份函件时，应注明哪一份有效，否则所作修改视为无效。

16．3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均要加以说明，否则对投标文件的修改将被视为无效。

16．4 在投标截止日期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

**五、开标**

**17.开标**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开标采取先拆封商务和技术文件、商务技术评审后拆封报价文件的顺序进行。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7.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现场。**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携带本人有效证件原件，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如不派代表参加开标大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17.1.2采购代理机构接收投标文件并登记，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对投标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没有按要求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被当场拒绝。**

17.1.3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17.1.4对投标人情况进行查验、核实，提请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17.1.5开标时，按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登记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集中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送至评审地点，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等候采购代理机构拆封报价文件。

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投标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当场退还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投标人提交的报价文件未单独密封的，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17.1.6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单及理由，无效投标人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及其商务和技术得分之和。

17.1.7采购代理机构拆封投标人报价文件，宣读《投标（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送至评审地点，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有效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17.1.8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公布中标候选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人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18.投标文件鉴定**

18.1 在评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可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并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核。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投标人资格和条件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8.2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细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采购单位及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影响评标时投标人之间的相对排序。

18.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单位及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18．4经开标后递交至评标委员会的投标文件，仍需接受相关符合性的检查，并有可能在评标过程中被判断为无效。

**六、评标**

**19．评标组织**

19.1组织评标程序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由5人（含）以上单数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政府采购咨询专家组成，其中政府采购咨询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9.1.1核验出席评审活动现场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和相关监督人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审现场。

19.1.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19.1.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服务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19.1.4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19.1.5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服务商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服务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19.1.6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19.1.7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19.2评标委员评审程序

19.2.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19.2.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19.2.3评审人员对各服务商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9.2.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服务商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19.2.5评审人员对各服务商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服务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服务商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19.2.6评审人员需对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19.2.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服务商排序名单。

19.2.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20．评标原则**

20.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0.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服务商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20.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服务商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服务商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20.4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报价相同时，技术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1.修正原则**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文件进行审核，对发现计算、书写等错误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2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以修正后的总价作为投标报价。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2.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和服务方案、投标人提供的资质和业绩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由各评标委员会独立记名打分。经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最终评审分,按最终评审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形成评标意见。

**综合评分法计算方法说明：**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核，凡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未按采购人提供的要求进行报价或格式严重不符合有关规定或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作为无效文本，予以废除；有效投标单位不足三家的，招标人可依法重新招标或者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操作。

评标委员会以投标文件、询疑为基础依据,对有效的投标文件及服务商的以下两个部分分别进行分析、评议，并采用百分制评分。

**1.技术和服务方案、资质和业绩情况评分90分。**评标委员会按评分细则，进行评判，每人一张评分票，并记名。如某张评分票的一个项目评分超过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评分票无效。各服务商技术的最终评分值为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有效评分票的算术平均值。

**2.价格评分10分。**评标委员会成员按评分细则对各服务商的最终报价进行统一计算评分，集体统一判定评分。

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投标价格得分+技术和服务方案、资质和业绩情况得分之和，**总和为100分**，其中：**投标价格10分，技术和服务方案、资质和业绩情况90分。**

评定标准：

（一）技术和服务方案、资质和业绩情况评分（0—9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权重**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 1 | 对项目的背景理解分析 | 12 |  |
| 1.1 | 投标人对本项目背景的理解和分析是否到位，是否具有一定的前瞻性，是否具有该项目实施领域的特长。背景理解和分析全面的得4分；背景理解和分析略有欠缺的得3分；背景理解和分析基本合理的得2分；不完备、不合理、不符合采购要求的得0分。 | 4 | 主观分 |
| 1.2 | 对重点、难点问题把握程度和分析是否准确到位。总体把握准确、分析到位的，得4分；总体把握、分析略有欠缺的得3分；总体把握、分析基本合理但欠缺的，得2分；总体把握、分析存在明显缺陷的，得0分。 | 4 | 主观分 |
| 1.3 | 实施思路是否充分满足采购需求。思路清晰、满足需求的得4分；思路清晰、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思路基本清晰但有欠缺的，得2分；存在明显缺陷的，得0分。 | 4 | 主观分 |
| 2 | 投标方案 | 32 |  |
| 2.1 | 总体方案与需求的吻合程度，方案结构、框架、内容等合理性、科学性、可操作性。方案科学合理、可操作的得5分；方案较科学合理、具操作的得4分；方案基本合理、可行的得3分；方案简单、缺乏详尽内容的得1分；未提供或不合理的得0分。 | 5 | 主观分 |
| 2.2 | 完善师友计划导师管理体系方案：方案制定思路清晰，内容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方案思路较清晰，内容较全，可操作性略有欠缺的，得4分；方案制定思路基本清晰，内容较全，可操作性较强的，得3分；方案简单、缺乏详尽内容的得1分；方案制定思路不清，内容不全，不具可操作性的，得0分。 | 5 | 主观分 |
| 2.3 | 杭州市公共就业服务金牌导师宣讲工作方案：包括开展各项师资培训、宣讲活动等。方案制定思路清晰，内容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方案思路较清晰，内容较全，可操作性略有欠缺的，得4分；方案制定思路基本清晰，内容较全，可操作性较强的，得3分；方案简单、缺乏详尽内容的得1分；方案制定思路不清，内容不全，不具可操作性的，得0分。 | 5 | 主观分 |
| 2.4 | 有何高见常态化活动服务机制方案：方案制定思路清晰，内容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方案思路较清晰，内容较全，可操作性略有欠缺的，得4分；方案制定思路基本清晰，内容较全，可操作性较强的，得3分；方案简单、缺乏详尽内容的得1分；方案制定思路不清，内容不全，不具可操作性的，得0分。 | 5 | 主观分 |
| 2.5 | 大学生专项能力大赛方案：方案制定思路清晰，内容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方案思路较清晰，内容较全，可操作性略有欠缺的，得4分；方案制定思路基本清晰，内容较全，可操作性较强的，得3分；方案简单、缺乏详尽内容的得1分；方案制定思路不清，内容不全，不具可操作性的，得0分。 | 5 | 主观分 |
| 2.6 | 完善领航计划主干平台建设方案：方案制定思路清晰，内容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方案思路较清晰，内容较全，可操作性略有欠缺的，得4分；方案制定思路基本清晰，内容较全，可操作性较强的，得3分；方案简单、缺乏详尽内容的得1分；方案制定思路不清，内容不全，不具可操作性的，得0分。 | 5 | 主观分 |
| 2.7 | 辅助开展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项目工作：承诺按要求及时收集、汇总、整理30家高校验收资料，并做好沟通反馈工作。（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承诺打分） | 2 | 客观分 |
| 3 | 服务响应情况：第三章采购需求（三、服务质量要求）中，完全响应无偏离得10分，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 | 10 | 客观分 |
| 4 | 组织实施方案 | 15 |  |
| 4.1 | 组织实施方案制定是否科学合理、安全严密，具有可操作性。组织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安全严密的得4分；组织实施方案略有欠缺的得3分；组织实施方案基本科学合理的得2分；不完备、不合理、不符合采购要求的得0分。 | 4 | 主观分 |
| 4.2 | 针对本项目安排工作时间进度安排是否合理。时间进度安排合理的得4分；时间进度安排略有欠缺的得3分；时间进度安排合理的得2分；不完备、不合理、不符合采购要求的得0分。 | 4 | 主观分 |
| 4.3 | 针对本项目安排工作程序和步骤是否合理。工作程序和步骤合理的得4分工作程序和步骤略有欠缺的得3分；工作程序和步骤合理的得2分；不完备、不合理、不符合采购要求的得0分。 | 4 | 主观分 |
| 4.4 | 对项目进度提出的保障措施安排情况。保证措施安排合理可行的得3分，保证措施略有欠缺的2分，保证措施基本合理的得1分；未提供或不合理的得0分。 | 3 | 主观分 |
| 5 | 项目人员安排情况 | 12 |  |
| 5.1 | 拟派本项目工作小组人员组成情况、数量、专业分布及配备的合理性。合理的得3分；略有欠缺的得2分；基本合理的得1分；方案不完备、不合理、不符合采购要求的得0分。 | 3 | 主观分 |
| 5.2 | 本项目负责人专业素质、技术能力、经验等情况，具有同类项目经验并具备调动各项资源能力，确保到位。（以投标文件提供的参考履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明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5.3 |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具有5人（含）以上且均有3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满足要求的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以投标文件提供的参考履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为准，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个人简历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 5.4 | 服务团队配备1名具有平台开发能力，且有相关从业经验的工作人员，满足要求的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以投标文件提供的参考履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为准，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个人简历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 6 | 场地硬件设施：投标人为本项目投入的硬件、软件设施是否充分、合理。硬件设施投入充足合理的得5分；硬件设施投入充足但略有欠缺的得4分；硬件设施投入基本满足采购要求的得3分；硬件设施投入较少、合理性较弱的得1分；不充足、不合理的得0分。（以投标文件提供的清单及相关证明材料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 5 | 主观分 |
| 7 | 投标人是否对于项目实施可能遇到的问题建立运行服务保障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科学、合理性、可操作性，公关危机、突发事件等。 | 3 | 主观分 |
| 8 | 2021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情况。（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 1 | 客观分 |

（二）报价分（10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投标价格的合理性**：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报价的详细组成和投标设备的供应渠道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投标报价是否有效。

报价分计算方法：根据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1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由采购代理机构当场统一计算)。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保证。评标委员会将推荐综合评分最高的投标者为中标候选人。**

**23．评标内容的保密**

23.1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中标单位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及有关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漏。

23.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单位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单位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资格。

**24．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计算错误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并要求投标人作出书面澄清；投标人的书面澄清，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澄清的内容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废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服务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服务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6．无效标**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投标文件没有密封包装或者由于包装不妥，在递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3）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的；

（4）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市场价或低于成本价，且不能提供书面证明材料说明原因的；

（5）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

（6）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投标人所投内容不符合实质性采购要求的；

（7）投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第21条修正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

（8）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9）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类同或有串标嫌疑的；

（10）投标人有违法、违规行为影响本次采购公平、公正的；

（11）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的。

**七、定标**

**27．定标**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以打分的方法，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评标结果报经批准，最终确定中标人。

**八、合同签订及其他**

**28．中标通知**

28.1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评标结果，同时向中标服务商签发中标通知书。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中标服务商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28.2投标人全部接受合同条件并签订合同后，中标通知书亦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8.3如中标人拒绝承担中标的项目，或提出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采购单位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考虑与下一次序中标候选人进行谈判或另行组织采购。

28.4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中标人即为服务商，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将未中标的结果通知其他投标人。

**29．合同的签订**

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30、采购方式变更**

在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或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其报价、售后服务承诺等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以及招标过程中出现其他不正常情况时，经批准，采购单位将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第四十三条之规定，重新选择合适的方式进行采购。

**九、质疑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服务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和《浙江省政府采购服务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服务商可以依法提起质疑和投诉。

**31.服务商询问**

服务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服务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服务商质疑**

**32.1服务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32.1.1服务商如认为招标公告信息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32.1.2服务商如认为招标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之后获取的，应于自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32.1.3服务商如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中标结果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32.2服务商提交的质疑书需一式三份，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至少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32.2.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32.2.2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32.2.3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32.2.4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32.2.5提出质疑的日期。

32.3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服务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服务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3．解释权**

 凡涉及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三章、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推进杭州市大学生就业创业领航计划建设，提升“有何高见”项目生涯、咨询、结对、培训等服务能力，依托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站，构建深入高校院系、学生和企业的青年就业创业成长服务体系，助力青年学生提高就业创业能力。

**二、项目内容**

1.完善师友计划导师管理体系。基于师友计划导师管理平台，整合政府、高校、企业等导师资源，建立师友计划导师星级评价机制，维护优质导师库。

2.做好杭州市公共就业服务金牌导师宣讲团相关工作。开展动态管理，通过各项师资培训及活动等增强导师凝聚力和活跃度，举办师资培训及活动不少于2场。形成宣讲团服务需求月度征集机制，面向高校、企业和园区等征集宣讲需求，并做好导师对接及后续工作，服务周期内宣讲活动不低于30场，参加人员满意度调查不低于85%。

3.建立有何高见常态化活动服务机制。根据师友计划内容，针对结对师友开展各类形式主题活动，活动人群应同时覆盖高校、学生、企业和导师，通过活动增强“师友计划”品牌效应，加强政府、高校、企业、社会、学生各方黏性，进一步推动大学生就业创业。加强有何高见宣传，除传统媒体外，同时利用参与人群自媒体等渠道进行广泛宣传。活动内容丰富、形式新颖、保障有力，服务周期内举办活动不低于8场，每场参与人数不少于50人，参加人员满意度调查不低于85%。

4.协助做好大学生视觉类创业园建设工作，加强头部企业与大学生创业企业的沟通交流，推动大创企业创业能力提升。

5.开展大学生专项能力大赛。通过以赛带训、以赛带聘模式推广、发掘专业方向的大学生人才，并结合求职招聘需求组织相应企业开展精准供需对接。服务周期内至少组织1场大学生专项能力大赛。

6.协助完善领航计划主干平台建设工作。根据甲方要求，基于师友杭州、小鹏助飞等多个平台用户使用体验，搜集服务改进需求，协助甲方做好主干平台建设需求整理，形成较为完整的领航计划各子板块网页和移动端建设需求报告。

7.辅助开展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项目工作。结合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项目要求，做好30家高校验收资料的收集、汇总、整理等各项配合服务，协助就业中心开展验收工作，保障验收工作按时顺利完成。

8.做好项目宣传工作，其中省级媒体宣传不少于3期，市级媒体宣传不少于8期，推广独具特色的领航计划品牌。

**三、服务质量要求**

1.完善师友计划导师管理体系。基于师友计划导师管理平台，整合政府、高校、企业等导师资源，建立师友计划导师星级评价机制，维护优质导师库。

2.做好杭州市公共就业服务金牌导师宣讲团相关工作。开展动态管理，通过各项师资培训及活动等增强导师凝聚力和活跃度，举办师资培训及活动不少于2场。形成宣讲团服务需求月度征集机制，面向高校、企业和园区等征集宣讲需求，并做好导师对接及后续工作，服务周期内宣讲活动不低于30场，参加人员满意度调查不低于85%。

3.建立有何高见常态化活动服务机制。根据师友计划内容，针对结对师友开展各类形式主题活动，活动人群应同时覆盖高校、学生、企业和导师，通过活动增强“师友计划”品牌效应，加强政府、高校、企业、社会、学生各方黏性，进一步推动大学生就业创业。加强有何高见宣传，除传统媒体外，同时利用参与人群自媒体等渠道进行广泛宣传。活动内容丰富、形式新颖、保障有力，服务周期内举办活动不低于8场，每场参与人数不少于50人，参加人员满意度调查不低于85%。

4.协助开展大学生视觉类创业园建设工作，包括运营商的招募、园区运营工作方案制定，负责对高校创业学院的对接等工作。

5.开展大学生专项能力大赛。通过以赛带训、以赛带聘模式推广、发掘专业方向的大学生人才，并结合求职招聘需求组织相应企业开展精准供需对接。服务周期内至少组织1场大学生专项能力大赛。

6.完善领航计划主干平台建设工作。根据甲方要求，基于师友杭州、小鹏助飞等多个平台用户使用体验，搜集服务改进需求，协助甲方做好主干平台建设需求整理，形成较为完整的领航计划各子板块网页和移动端建设需求报告。

7.辅助开展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项目工作。结合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项目要求，做好30家高校验收资料的收集、汇总、整理等各项配合服务，协助就业中心开展验收工作，保障验收工作按时顺利完成。

8.做好项目宣传工作，其中省级媒体宣传不少于3期，市级媒体宣传不少于8期，推广独具特色的领航计划品牌。

**四、项目团队及实施要求**

1.丰富的项目执行经验。有相关活动组织、就业创业服务经验，能提供相关案例10个以上，投标人在促进大学生及青年就业中有突出表现的适当加分。

2.专业的项目服务团队。拥有5人以上专职团队负责项目活动组织实施，团队成员均有3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有就业创业服务项目负责人证明材料。拥有2人以上专职团队负责杭州市公共就业服务金牌导师宣讲团管理工作。

3.良好的媒体宣传能力。拥有独立的宣传团队，具备良好的稿件写作、微信公众号管理及对接市级及以上的媒体能力。

4.成熟的平台运维经验。有平台开发和数据挖掘经验，拥有1名具有平台开发能力，且有相关从业经验的工作人员。

5.良好的场地支持。在杭州市内能提供自有150平方及以上活动场地，配备电脑、音响、投影等设备。

**五、考核验收**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技术标准、《杭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暂行办法》（杭财采监〔2019〕10号）的有关规定，按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验收评定标准等规范由甲方组织验收。履约验收产生的费用，属于首次验收过程中产生的，由甲方承担；属于乙方原因导致首次验收不合格，重新验收过程中产生的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2.乙方应提交验收材料包含：精品导师及导师分类名录台账、导师培训体系（含导师评价机制、导师库数据、培训课程及活动台账等）；杭州市公共就业服务金牌导师宣讲团导师名册、师资培训及活动、进校宣讲等活动开展汇总台账等；有何高见常态化活动参加人员名册、活动开展台账等；协助开展大学生视觉类创业园建设及运营工作台账；大学生专项能力大赛活动开展台账；领航计划各子板块网页和移动端建设需求报告；辅助开展大学生就业创业项目验收工作台账；宣传工作台账（含时间、主题、图文、网页链接等）；以及其他甲方要求提供的辅证材料。

3.服务成果的验收标准：及时、完整、规范、精准。

4.服务成果的验收方法：专家评审。

**六、其他要求**

1.本项目服务期为2024年9月19日至2025年9月18日。

2.本期采购将分三个阶段支付服务项目费用：合同签订后甲方先支付乙方合同金额50%的款项；在乙方完成6场师友计划主题活动后支付合同金额30%的款项，余下款项，经甲方项目验收并核算费用后，按实际服务质量支付乙方。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开具等额有效的发票给至甲方。

**第四章、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最终以签订为准，但相关实质性条款不得低于招标文件标准要求）

**2024年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有何高见”项目合同**

甲方：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乙方：

签订地：浙江省杭州市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2024年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有何高见”项目

项目编号：HZYX-SJY-24375GK

甲方（采购人）：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中河中路238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乙方（供应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有何高见”项目（下称“有何高见”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有何高见”项目服务事宜，签署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采购内容**

为进一步推进杭州市大学生就业创业领航计划建设，提升“有何高见”项目生涯、咨询、结对、培训等服务能力，依托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站，构建深入高校院系、学生和企业的青年就业创业成长服务体系，助力青年学生提高就业创业能力。合同有效期内，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完善师友计划导师管理体系。基于师友计划导师管理平台，整合政府、高校、企业等导师资源，建立师友计划导师星级评价机制，维护优质导师库。

2.做好杭州市公共就业服务金牌导师宣讲团相关工作。开展动态管理，通过各项师资培训及活动等增强导师凝聚力和活跃度，举办师资培训及活动不少于2场。形成宣讲团服务需求月度征集机制，面向高校、企业和园区等征集宣讲需求，并做好导师对接及后续工作，服务周期内宣讲活动不低于30场，参加人员满意度调查不低于85%。

3.建立有何高见常态化活动服务机制。根据师友计划内容，针对结对师友开展各类形式主题活动，活动人群应同时覆盖高校、学生、企业和导师，通过活动增强“师友计划”品牌效应，加强政府、高校、企业、社会、学生各方黏性，进一步推动大学生就业创业。加强有何高见宣传，除传统媒体外，同时利用参与人群自媒体等渠道进行广泛宣传。活动内容丰富、形式新颖、保障有力，服务周期内举办活动不低于8场，每场参与人数不少于50人，参加人员满意度调查不低于85%。

4.协助做好大学生视觉类创业园建设工作，加强头部企业与大学生创业企业的沟通交流，推动大创企业创业能力提升。

5.开展大学生专项能力大赛。通过以赛带训、以赛带聘模式推广、发掘专业方向的大学生人才，并结合求职招聘需求组织相应企业开展精准供需对接。服务周期内至少组织1场大学生专项能力大赛。

6.协助完善领航计划主干平台建设工作。根据甲方要求，基于师友杭州、小鹏助飞等多个平台用户使用体验，搜集服务改进需求，协助甲方做好主干平台建设需求整理，形成较为完整的领航计划各子板块网页和移动端建设需求报告。

7.辅助开展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项目工作。结合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项目要求，做好30家高校验收资料的收集、汇总、整理等各项配合服务，协助就业中心开展验收工作，保障验收工作按时顺利完成。

8.做好项目宣传工作，其中省级媒体宣传不少于3期，市级媒体宣传不少于8期，推广独具特色的领航计划品牌。

**二、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为2024年9月19日至2025年9月18日。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含税，下同），以上费用为本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支出的所有费用，无其他任何增项，如有超出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涉。

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服务质量要求的，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或缺少一期活动等，甲方有权扣款1000元，百分点计算遵循四舍五入原则。服务期内，若乙方出现不按约定履行职责、弄虚作假等行为的，经甲方查实每次扣款1000元。乙方相关图文资料、分析报告、数据文件上交及信息维护不及时的，甲方有权每次扣款1000元，具体以年度验收为准，且甲方有权直接在履约保证金中先行扣除。

甲方将本合同服务款项支付至乙方以下银行账户即视为甲方完成本合同项下的付款义务，若在合同期内乙方需要变更收款账户的，应将变更账户信息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因乙方通知不及时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四、技术资料与保密**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同时乙方应当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高校、企业、导师、学员信息做好保密维护。

若乙方未能遵守本约定则视为其违约，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本条规定的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终止而终止，保密期限为长期，直至上述信息合法进入公知领域止。若泄密事件成立，泄密方按照违约条款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预期利益损失，以及主张权利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交通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住宿费、调查取证费等损失，下同）。

**五、知识产权**

1.因本合同而建立或维护的所有平台、程序、标准、体系、新媒体运营、视频等成果，甲方享有完全知识产权，乙方不得进行任何商业使用或鼓励他人侵犯甲方的知识产权。

2.乙方对其履约过程及提交服务成果的完整性、准确性、时效性负责，并对其合法性负责，保证本合同的服务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之合法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商业机密、肖像权及人格权等，不会引起政府、行政部门处罚、第三方索赔及民事诉讼等，若因此引发的任何争议及纠纷等，均由乙方自行解决，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服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他人；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若本项目乙方为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内分包除外）；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 %即￥ 元（大写： 元）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项目结束后，无质量、服务问题，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向乙方按实无息退还。

**八、款项支付**

合同生效后【 】日内甲方先支付乙方合同金额50%的款项；在乙方完成6场师友计划主题活动且经甲方确认无误后【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30%的款项，余下款项，经甲方项目验收并核算费用后，按实际服务质量支付乙方。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开具等额有效的发票给至甲方，否则甲方有权顺延支付合同价款直至乙方提供合法等额有效票据，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自行负担。

**十、乙方服务质量要求**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文件承诺及本合同约定（若上述要求有冲突的，则以较高者为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1.完善师友计划导师管理体系。基于师友计划导师管理平台，整合政府、高校、企业等导师资源，建立师友计划导师星级评价机制，维护优质导师库。

2.做好杭州市公共就业服务金牌导师宣讲团相关工作。开展动态管理，通过各项师资培训及活动等增强导师凝聚力和活跃度，举办师资培训及活动不少于2场。形成宣讲团服务需求月度征集机制，面向高校、企业和园区等征集宣讲需求，并做好导师对接及后续工作，服务周期内宣讲活动不低于30场，参加人员满意度调查不低于85%。

3.建立有何高见常态化活动服务机制。根据师友计划内容，针对结对师友开展各类形式主题活动，活动人群应同时覆盖高校、学生、企业和导师，通过活动增强“师友计划”品牌效应，加强政府、高校、企业、社会、学生各方黏性，进一步推动大学生就业创业。加强有何高见宣传，除传统媒体外，同时利用参与人群自媒体等渠道进行广泛宣传。活动内容丰富、形式新颖、保障有力，服务周期内举办活动不低于8场，每场参与人数不少于50人，参加人员满意度调查不低于85%。

4.协助开展大学生视觉类创业园建设工作，包括运营商的招募、园区运营工作方案制定，负责对高校创业学院的对接等工作。

5.开展大学生专项能力大赛。通过以赛带训、以赛带聘模式推广、发掘专业方向的大学生人才，并结合求职招聘需求组织相应企业开展精准供需对接。服务周期内至少组织1场大学生专项能力大赛。

6.完善领航计划主干平台建设工作。根据甲方要求，基于师友杭州、小鹏助飞等多个平台用户使用体验，搜集服务改进需求，协助甲方做好主干平台建设需求整理，形成较为完整的领航计划各子板块网页和移动端建设需求报告。

7.辅助开展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项目工作。结合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项目要求，做好30家高校验收资料的收集、汇总、整理等各项配合服务，协助就业中心开展验收工作，保障验收工作按时顺利完成。

8.做好项目宣传工作，其中省级媒体宣传不少于3期，市级媒体宣传不少于8期，推广独具特色的领航计划品牌。

**十一、特别约定**

1.乙方不得直接或借用甲方的名义宣传、承办非本合同约定工作之外的任何工作、业务，否则甲方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2.在服务期间，乙方派驻甲方现场的所有人员（包括常驻和临时委派）仅与乙方建立劳动合同关系，且所有人员使用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乙方人员工作期间发生任何事故或与乙方发生劳动争议均由乙方自行全权负责，相关费用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涉。（若有）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服务的，乙方一般应在3个工作日内给与甲方回应或完成甲方指派服务，不能完成的，应及时与甲方沟通并征求甲方书面同意，如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将该项服务交由第三方完成，相应费用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十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甲方不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向甲方赔偿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预期利益损失、甲方向第三人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及甲方为索赔或主张权利而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交通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鉴定费、公证费、评估费等全部费用）。

2.乙方必须在规定期间内完成约定服务内容，并通过甲方的验收，上述服务未达到本合同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质量要求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索回全部已支付的款项，要求乙方赔偿延误的全部损失。

 3.乙方的服务活动须接受甲方的管理和监督，对甲方提出的合理意见须积极改正。乙方在实施过程中如涉及员工更换和流程调整等须及时向甲方书面报送，征得同意后方可实施。乙方有违反上述规定的，每次扣除乙方5000元。乙方需做好其服务人员的管理，保证活动现场秩序，且乙方应妥善处理好与其服务人员之间的用工关系，乙方服务人员在服务过程中的劳动保护和工作安全及生病、事故、伤残、死亡和劳动纠纷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组织开展培训、实训等活动的，应当维护现场安全，避免发生任何安全事故，乙方所负责提供的材料物资、物料搭建等，必须确保符合安全条件，若出现任何安全事故，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涉，且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4.乙方应按照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若达不到招标文件和本合同任一项要求视为乙方违约，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相应扣除乙方的服务费用，且须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预期利益损失、甲方向第三人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及甲方为索赔或主张权利而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交通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鉴定费、公证费、评估费等全部费用。

**十三、验收**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技术标准、《杭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暂行办法》（杭财采监〔2019〕10号）等有关规定，按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验收评定标准等规范由甲方组织验收。履约验收产生的费用，属于首次验收过程中产生的，由甲方承担；属于乙方原因导致首次验收不合格，重新验收过程中产生的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2.乙方应提交验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精品导师及导师分类名录台账、导师培训体系（含导师评价机制、导师库数据、培训课程及活动台账等）；杭州市公共就业服务金牌导师宣讲团导师名册、师资培训及活动、进校宣讲等活动开展汇总台账等；有何高见常态化活动参加人员名册、活动开展台账等；协助开展大学生视觉类创业园建设及运营工作台账；大学生专项能力大赛活动开展台账；领航计划各子板块网页和移动端建设需求报告；辅助开展大学生就业创业项目验收工作台账；宣传工作台账（含时间、主题、图文、网页链接等）；以及其他甲方要求提供的辅证材料。验收通过后，乙方应当将最终验收书面材料装订一式叁份，电子材料、视频、照片等内容刻盘一式叁份移交甲方留存。

3.服务成果的验收标准：及时、完整、规范、精准。

4.服务成果的验收方法：专家评审。

5.服务成果的验收时间：合同期内，乙方完成服务内容后准备好所有验收材料，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验收。因乙方通知不及时造成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经双方协商确认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且受影响乙方应及时采取积极措施尽量减小不可抗力对履约带来的负面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乙方履行义务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者合同约定，甲方可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并不免除乙方赔偿损失的责任。

3.本合同所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预期利益损失、守约方向第三人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守约方为索赔或主张权利而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交通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鉴定费、公证费、评估费等全部费用。

4.招标文件、招标编号、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5.乙方在本合同外通过书面形式或大众媒体方式公开做出的服务承诺，自动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但其中为用户设定的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不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 联系人： | 联系人： |
| 地址：  | 地址：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一、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二、投标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

**报价文件[投标响应函、投标（开标）一览表和相关的报价明细清单]、技术文件（技术和服务方案等）、商务文件（商务资格等）**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以下格式进行，并装订成册（分别装订并分别密封包装，均须胶装）。**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项目报价信息。否则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的，由服务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正（副）本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编号：

标项：（如标书有多个标项）

投

标

报

价

文

件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文件**

**目录**

1. 投标响应函…………………………………………………………………页码
2. 投标（开标）一览表………………………………………………………页码
3. 报价明细清单………………………………………………………………页码
4.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响应函**

**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投标人全称）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服务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 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 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 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6. 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 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伍份，电子版壹份。具体内容为：

* 1. 投标（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2. 投标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
	3. 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4.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开标）一览表；
	5.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承担赔偿责任。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8、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服务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服务商的；

c) 与采购人、其它服务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服务商有前款第a)至e)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公司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投标（开标）一览表**

**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 （盖章），本标书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投标（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招标编号为HZYX- 的招标文件[项目名称： ]之标项的实施。

| **投标人名称** |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 **服务期限** |
| --- | --- | --- |
|  | 小写： |  |
| 大写： |

注：以上表格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

1、本应标文件及其所附文件涵盖了我方要约的全部内容。

1. 我方要约有效期为自应标截止日起90天；
2. 我方同意标期可作延长；
3. 在标期内，我方受应标文件之价目表上我方要约金额的约束。

2、本应标文件，你方之接受函，包括条款栏，标的规格要求栏和其它有关文件在内的应标文件对我们双方均具约束力。

3、根据具体情况而拒绝任一或所有标书完全取决于你方，你方没有义务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标书或某一特定标书，也不需为拒绝某一标书作出任何解释。

4、另外，我方承诺还将就你方所要求的进一步信息提供给你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公司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2、此表按标项填写，每个标项一张。*

**三、报价明细清单**

投标人名称（盖章）：

招标编号： 标项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 **合计：投标总价（大写）**  |

注：

1、详细技术应另页描述。

 2、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来填写完整的报价明细清单。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认真阅读了招标文件（招标编号： ）并在此承诺：

如中标，我公司将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详见第二章、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第4.2条）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承诺方（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_\_ \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 \_\_\_\_\_

承诺方（投标人）地址：\_\_\_ \_\_\_\_\_ \_\_\_\_\_\_\_

联系电话： 联系传真：

承诺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正（副）本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编号：

标项：（如标书有多个标项）

技

术

文

件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

**目录**

(1)针对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页码

(2)组织实施方案…………………………………………………………………页码

(3)项目小组成员名单……………………………………………………………页码

(4)实施保障措施及应急方案……………………………………………………页码

(5)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页码

(6)技术偏离说明表………………………………………………………………页码

(7)关于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 ……………………………………页码

(8)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技术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一、 技术解决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组织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项目小组名单**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写）

**附表A：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页码 | 近3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经理的项目应列明细 |
| 性别 |  |  |  |
| 年龄 |  |  |
| 职称 |  |  |
| 毕业时间 |  |  |
| 所学专业 |  |  |
| 学历 |  |  |
| 纸质证书编号 |  |  |
| 其他资质情况 |  |  |
| 联系电话 |  |  |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B：本项目的项目小组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页码） | 专业（页码） | 职称（页码）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项目经历 | 参与本项目的到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实施保障措施及应急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技术偏离说明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正（副）本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编号：

标项：（如标书有多个标项）

商

务

文

件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

**目录**

(1)资格证明文件……………………………………………………………………页码

(2)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页码

(3)法人授权委托书…………………………………………………………………页码

(4)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页码

(5)声明书……………………………………………………………………………页码

(6)所有资信文件……………………………………………………………………页码

(7)公司介绍…………………………………………………………………………页码

(8)同类项目业绩情况………………………………………………………………页码

(9)商务偏离说明表…………………………………………………………………页码

(10)关于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页码

(11)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页码

(12)廉政承诺书……………………………………………………………………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商务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一、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中小企业是指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条规定的企业。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

**投标时提供符合以下情况的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三选一）**

详见：附1、附2、附3

附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的2024年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有何高见”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有何高见”项目 ，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接企业为（此处填写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其中一个***）；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其他未列明行业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附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3

**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

**三、授权委托书**

致：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物。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

**四、法定代表人及授权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五、声明书**

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自愿参加“ 采购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单位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所有资信文件（如果有，复印件）**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写）

**七、公司介绍**

（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主要业绩证明**

**附表：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简要描述 | 项目投资（万元） | 用户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 | 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商务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商务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注：与第四章、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中的合同基本条款对应。*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对招标文件中有关商务条款的拒绝声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廉政承诺书**

**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工程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政府采购办。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4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

**说明：**

**所投的产品属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规定的节能产品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四、（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其中一方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且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对联合体报价给予4%的扣除）**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分包供应商名称）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且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